

类别：A

#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平农函〔2021〕17号

签发人：吴风华

## 对县政协九届六次会议第63号提案的复函

冉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村特色种养业帮扶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平利县“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规划明确提出了“5+X”现代农业产业体系，“5”是做强富硒茶、绞股蓝、粮油、生态猪、中药材富硒特色农业，“X”是推动优势产业多元化发展，深度挖掘平利资源，发挥区域优势，立足资源禀赋，突出产业特色，形成差异竞争，因地制宜发展设施蔬菜、魔芋、渔业、肉羊等特色种养殖产业，着力提升平利农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1、加强对特色种养企业或合作社生产技术、经营管理的培训。

培训主要为内培和外培。内培主要依托职业农民培育、乡村工匠、农村领军人才、产业技术培训等，坚持政府主导、产业引领、一主多元、示范带动的原则，理论培训与实践培训相结合，以集中培训、深入田间地头培训、发放生产技术操作规程、明白纸等方式开展技术培训，每年培育高素质农民 100 人以上，科技示范户 200 户以上，开展实用技术培训 5000 人次以上，发放技术资料 5000 余份，基本做到了常态化经常培训、关键环节主动指导、技术咨询随时服务，全面提高实用技术的推广入户率和到位率。外培主要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负责人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产业技术培训、产业化发展、企业管理、财务管理、乡村产业带头人等培训，年培训 350 人次以上。

2、加大对特色种养业政策扶持，促使小微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一是统筹兼顾用好涉农整合资金。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原则，紧紧围绕项目菜单，确定产业扶贫项目支持内容、支持方式。2021 年我局安排特色产业发展资金 350 余万元，用于发展魔芋、食用菌、蚕桑、肉牛、肉鸽、魔芋、食用菌、白山羊、渔业等特色种养殖产业的基地建设、加工能力提升、冷链仓储能力建设。二是加大项目争取力度。做好项目谋划与包装，积极做好与省市对口部门的汇报与衔接，提高项目资金争取成功率。三是加大对特色产业新型经营主体的培育。全县现有魔芋、蚕桑、猕猴桃等特色产业市级以上农业产

业化龙头企业 6 家，市级以上合作社 8 家，市级以上家庭农场 14 家。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对特色种养业的帮扶指导，定期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加大项目争取力度，对与农户利益联结机制紧密、带动能力强、绩效评价好的农业企业给予重点支持，扶持做大做强。

感谢您对农业产业发展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恳请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局各项工作。



联系单位及电话：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0915-8421148

---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

平利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9 月 28 日印发

---

